**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镇江安防（2020）06号**

**————————————————————————————————**

**关于评选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2020年度优质安防工程、优秀安防项目经理及优秀安防供应商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了促进镇江安防工程设计施工质量和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加快安防行业的技术创新，提升安防工程建设整体水平，贯彻执行安防领域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工程质量的管理，倡导系统、科学、合理、经济的工程建设理念；促进工程质量的提高，同时扩大宣传优秀诚信理念，并向社会推荐优秀企业。**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将于2020年12月开展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2020年度优质安防工程、优秀安防项目经理及优秀安防供应商”的奖项评选工作。**现诚邀各会员单位根据评选办法准备相关材料，积极响应报名参与此次的评优活动。

活动将在报名结束后，由市协会组织专家组审核申报材料，并采取听取业主单位的评价、现场实地考察等多种方式开展评审工作。评选结果出来后颁发奖状奖杯，同时在镇江安防协会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报道宣传。

优秀安防奖项的评选项目时间为**竣工日期在2020年12月20日前**、并已交付使用的安防工程。**申报截至日期为2021年1月12日**。**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费用**。望各会员单位收到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将材料提交到镇江市安防协会。

报名方式：公开接受报名，报名材料请递交至协会秘书处

联系人：胡青青

手机：18605115963（微信同号）

座机：0511-84560268

联系人邮箱：zj\_spa@163.com。

地址：镇江市润州区团山路一号体育会展中心网球场东侧

 附：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2020年度优质安防工程、优秀安防项目经理及优秀安防供应商评选办法及相关申请表格，具体事宜详见附件，也可在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网站通知公告里下载相关资料。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2020年度优质安防工程、优秀安防项目经理评选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安防工程、质量第一”的方针，推动安防施工企业加强质量管理，提高安防工程质量水平，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镇江市优质安防工程奖评选活动，贯彻“企业自愿申报，行业择优评选”的原则。优质工程获奖的名称定为“镇江市优质安防工程奖”。个人获奖的名称定为“镇江市优秀安防项目经理”。由镇江市公安局技术防范办公室和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联合颁发。评选工作在镇江市公安局技术防范办公室指导下，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负责具体实施。

第三条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年度优质安防工程、优秀安防项目经理每年评选一次。

**第二章   评选范围**

第四条 优质安防工程评选范围：   
 1、申报企业是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会员单位，持有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级证书。

2、近两年内竣工并且验收合格的安防工程。住宅小区项目必须经公安技防部门验收合格。

3、建筑面积5万平米以上的小区及园区且安防工程造价200万元或者智能化项目含安防系统且安防造价200万以上的工程。  
 4、个别工程规模达不到上述要求，但有突出影响、有纪念意义、且工程质量特别好，并有代表性，各方面反映良好的工程，也可以申报。

1. **申报条件**

第五条 申报镇江市优质安防工程奖的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

1、评选工程为竣工日期在2020年12月20日前、并已交付使用的安防工程。

2、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规定和要求，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施工技术标准和验收规范要求的同时，施工单位应持有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级证书；

3、申报的安防工程经相关部门或公安机关验收合格，工程质量优秀的项目。

4、历年已经参评过安防工程不得再次申报。

5、申报市优的安防工程由施工企业直接报送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6、申报截至日期为2021年1月12日。

第六条 申报镇江市优秀项目经理奖的应符合以下条件：   
 1、具备品德优秀、身体健康、对安防事业有奉献精神的个人。

2、从事安防行业工作满5年(以单位的任命书或养老保险为准)以上的个人。

3、有独立完成安防工程施工经验的个人。

4、近两年内有3个以上的典型安防项目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的安防项目。

6、申报镇江市优秀项目经理由用人单位直接报送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7、申报截至日期为2021年1月12日。

**第四章  申报程序和申报材料**

第七条 申报程序

1、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负责组织专家受理申报及评定工作；

2、各安防企业根据评选范围和申报条件，从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网站（www.zjspia.com）通知附件中下载，并进行申报。

第八条 优秀安防工程申报资料

1、申报资料目录。

2、申报表及资料提供一份。

3、承建单位的营业执照、质量管理体系、安防资信等级证书。

4、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5、项目经理证书、身份证及任职文件或证明（复印件）。

6、工程主体外观及各子系统典型部位的照片各1张（彩色打印）。

7、工程主要材料设备清单、所应用的新材料、新技术、施工方法等简要文字说明。

8、现场备查提供清单：仪器设备、竣工图、施工过程记录、验收资料文件。

第九条 优秀项目经理申报资料

1、申报资料目录。

2、申报表及简历提供一份（2寸彩照3张）。

3、项目经理用人单位营业执照、安防资信等级证书。

4、项目经理现场实施已竣工的施工合同。

5、身份证及任职文件或证明的复印件，最后装订成册。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评审纪律**

第十条 评审程序   
 1、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组织专家组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在申报资料符合评选要求后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评审，申报资料不符合评选要求的终止评审。  
  2、专家组对入围工程进行电话或现场复核，并征询用户及有关部门的意见，进行工程评议、评分。

3、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对专家评审意见进行审议、认定评审结论，确定获奖企业、签署意见，报公安技防部门备案。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公示后发布。

第十一条  评审纪律   
  1、申报材料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予以通报批评、警告、直至撤消其评审资格；   
  2、评审人员必须秉公办事，廉洁自律。对违反评审纪律者视情节轻重予以通报批评、警告、直至撤消其评审资格。

**第六章  奖励和其他**

第十二条 对获优秀安防工程奖的单位和优秀项目经理将授予荣誉证书和奖杯，并在全市通报表彰。

第十三条 对获优秀安防工程奖的单位和优秀项目经理将在相关媒体上予以宣传。

第十四条 建议招投标管理机构及建设单位对获镇江市优质安防工程奖的企业和优秀项目经理予以合理加分。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2020年度优质安防工程**

**申 报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 程 名 称 |  | | | | |
| 工 程 所 在 地 | 省（市、区） 市（县） | | | | |
| 申 报 单 位 |  | | | | |
| 通 讯 地 址 |  | | | | |
| 联 系 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传 真 |  | **Email** |  | | |

申报时间： 2020年 月 日

申 报 单 位 盖 章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名(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 程 名 称 |  | | | | | 承建范围 | |  |
| 工 程 地 址 | 省（市、区） 市 (县) 区 | | | | | | | |
| 安防工程面积 | m² | | 安防工程造价 | | | 万元 | | |
| 工 程 类 型 |  | | | | | | | |
| 开 工 日 期 | 年 月 日 | | 竣 工 日 期 | | | 年 月 日 | | |
| 项目经理姓名 |  | 执业或职称证书及证号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建设单位名称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联系电话 | |  | |
| **工程简介及申报理由（可附页说明）**：  工程概况及主要特色、难点，工程创优的主要措施，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的特点及性能介绍等。 | | | | | | | | |

|  |  |
| --- | --- |
| 安防工程  中主  要使  用的  设备  及材  料 | 系统名称 系统规模 生产厂家 主要技术参数 |

|  |  |
| --- | --- |
| 建设单位意见 | 公 章： 经办人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评审委员会意见：  公 章： 经办人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填 表 说 明**

1、申报单位需根据本表用A4纸双面打印，所应填写栏统一用标准四号楷体，申报表所有页面内容均应打印。

2、各栏中加盖公章及签名处，应清晰端正，一经填写不得涂改。

3、有关评选工作内容、办法及申报表敬请浏览镇江市安防协会网站www.zjspia.com通知中附件下载。

4、本表内容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联系人：胡青青

联系电话： 18605115963、0511-84560268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2020年度优秀安防项目经理**

**申 报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经 理 |  | | | | |
| 执业或职称证书 |  | | | | |
| 申 报 单 位 |  | | | | |
| 通 讯 地 址 |  | | | | |
| 联 系 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传 真 |  | **Email** |  | | |

申报时间： 2020年 月 日

申 报 单 位 盖 章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名(章)

|  |  |
| --- | --- |
| 项目经理简历及案例 |  |

|  |  |
| --- | --- |
| 用人单位意见 | 公 章： 经办人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评审委员会意见：  公 章： 经办人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填 表 说 明**

1、申报单位需根据本表用A4纸双面打印，所应填写栏统一用标准四号楷体，申报表所有页面内容均应打印。

2、各栏中加盖公章及签名处，应清晰端正，一经填写不得涂改。

3、有关评选工作内容、办法及申报表敬请浏览镇江市安防协会网站www.zjspia.com通知中附件下载。

4、本表内容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联系人：胡青青

联系电话： 18605115963、0511-84560268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优秀安防供应商**

**评选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动安防行业的发展，提高安防行业质量水平，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优秀供应商奖评选活动，贯彻“企业自愿申报，行业择优评选”的原则。由镇江市公安局技术防范办公室和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联合颁发。评选工作在镇江市公安局技术防范办公室指导下，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负责具体实施。

第三条 镇江市优秀安防供应商奖每年评选一次。

**第二章   评选范围**

第四条 优秀安防供应商范围：

1、申报企业是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在本地设立分支机构。

2、镇江本地市场占有率较高，当年营业额每年不低于1000万。

3、当年度年在镇江市场未出现招投标造假、合同违约等违法违规行为。

4、具备5人以上原厂本地化售后支持团队，可提供7\*24小时响应。

5、本地有固定的库房、办公地点。

6、镇江市本地建立完善的代理及经销机构：在市区及三个县（市）建立完善的经销体系。

7、为镇江市四区三县公安技防系统做出突出贡献，并提供驻场技术服务。

**第三章  申报程序和申报材料**

第五条 申报程序

1.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负责组织专家受理申报及评定工作；
2. 各安防企业根据评选范围和申报条件，从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网站（www.zjspia.com）通知附件中下载，并进行申报。

第六条 优秀安防供应商申报资料

1、申报资料目录。

2、申报表及资料提供一份。

3、营业执照、当年度财务报告。

**第四章  评审程序及评审纪律**

第七条 评审程序

1.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组织专家组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在申报资料符合评选要求后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评审，申报资料不符合评选要求的终止评审。
2. 专家组对入围的供应商电话或现场复核，并征询用户及有关部门的意见，进行评议、评分。
3.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对专家评审意见进行审议、认定评审结论，确定获奖企业、签署意见，报公安技防部门备案。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公示后发布。

第八条  评审纪律

1、申报材料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予以通报批评、警告、直至撤消其评审资格；   
  2、评审人员必须秉公办事，廉洁自律。对违反评审纪律者视情节轻重予以通报批评、警告、直至撤消其评审资格。

**第五章  奖励和其他**

第九条 对获优秀安防供应商将授予荣誉证书和奖杯，并在全市通报表彰。

第十条 对获优秀安防供应商将在相关媒体上予以宣传。

第十一条 本办法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2020年度安防供应商**

**申 报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  | | | | |
| 通 讯 地 址 |  | | | | |
| 联 系 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传 真 |  | **Email** |  | | |

申报时间： 2020年 月 日

申 报 单 位 盖 章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名(章)

|  |  |
| --- | --- |
| 公安驻点服务案例 |  |
| 简述四区三县经销体系 |  |

|  |  |
| --- | --- |
| 申报单位意见 | （本单位承诺2020年度未出现招投标造假、合同违约等违法违规行为。）  公 章： 经办人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评审委员会意见：  公 章： 经办人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 |

**填 表 说 明**

1、申报单位需根据本表用A4纸双面打印，所应填写栏统一用标准四号楷体，申报表所有页面内容均应打印。

2、各栏中加盖公章及签名处，应清晰端正，一经填写不得涂改。

3、有关评选工作内容、办法及申报表敬请浏览镇江市安防协会网站www.zjspia.com通知中附件下载。

4、本表内容由镇江市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联系人：胡青青

联系电话： 18605115963、0511-84560268